

CEDAW 第 4 次國家報告(初稿)
書面意見單

報告點次	
姓名	孫旻暉
服務單位	亞洲大學心理學系
職稱	副教授
電子郵件	blake@asia.edu.tw
<p>建議內容：</p> <p>一、對報告點次之建議(請具體說明俾利權責機關據以新增、刪除或修改點次內容)：</p> <p>(一) 在 p. 19 中的「改善教育及特定職業性別隔離」中是否增加同工不同酬的相關性別統計資料(非公部門單位)。</p> <p>二、對政策之建議：</p> <p>(一) 第 7 頁的 2.29 中“…全般刑案被害人數以男性為多，…”是否有誤？</p> <p>(二) 有關“未成年懷孕”字眼，建議修改成“非預期懷孕”，例如在 p. 49 中的“懷孕女孩和年輕母親之教育”中有關“…未成年懷孕學生…”字眼，建議修改成“…未成年之非預期懷孕學生…”。</p> <p>(三) 2.41 項目中是否有相關統計數據(如案件數…等)可以呈現？</p>	
<p>繳交方式：</p> <p>1. 請於7/20(二)前提供本書面意見單，逾期不候。請寄至 hjtwwang@ey.gov.tw，郵件標題請註明 [CEDAW 書面意見]，或傳真至(02)2356-8733。</p> <p>2. 書面意見將由行政院性別平等處統一提供各權責機關，並公布於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供各界參考。</p>	